「中華民國各界慶祝113年青年節」籌備委員會籌組細則

- 一、「中華民國各界慶祝 113 年青年節籌備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青籌會),由 112 年召集單位「社團法人中國青年救國團」,先行代發函邀集全國各大專校院(含軍警校院)推派乙名品學兼優、儀態端莊、口齒清晰、具服務熱誠、喜愛參與公共事務、具公益活動規劃能力與經驗之優秀青年代表擔任籌備委員組成之,爾後將由 113 年召集單位負責統籌輔導,辦理各項慶祝活動(含拜會參訪及公益活動)。
- 二、青籌會執行委員由各校籌備委員間互選8名委員(每校限乙名),由 113年青年節輔導委員會推薦7名籌備委員,共計15名,共同代表全 國青年接受召集單位輔導派任、規劃、執行青年節各項慶祝活動。
- 三、青籌會執行委員設置總、副召(2人)、專案活動組(5人)、公關行銷組(5人)、教育行政組(3人)計15名。

四、執行委員依其意願及召集單位聘任之,各組工作說明如下:

組別	工作內容	產出方式
總召組 總召集人 1人	1、代表青年節籌備委員會擔任重要儀典 對外發言人與致詞代表。 2、代表青年節籌備委員會陪同輔導委員 會召集人於重要儀典接待貴賓。 3、彰顯青年節籌備委員會之正面形象。 4、擔任籌備會議主持人。 5、負責與召集單位之工作聯繫。 6、執行會務共同事項。	採遴選制,經召集單位面試評比佔40%、全體執行委員投票佔60%。
副召集人 1人	 1、共同負責與召集單位之工作聯繫。 2、召集籌備會議,推進各項專案進度。 3、統籌表揚大會規劃與執行。 4、執行會務共同事項。 	

組別	工作內容	產出方式
	1、統籌公益主題活動規劃與執行。	委員志願序佔
專案活動組	2、各單位拜會參訪工作準備與執行。	60%、召集單
組長1人	3、統籌青年工作坊主題規劃與執行。	位面試佔
組員4人	4、親善大使與表演團體之接待。	40%,依得分
	5、執行會務共同事項。	排序制。
	1、負責主視覺與各式文宣品之設計。	
公關行銷組	2、社群媒體經營管理。	
組長1人	3、各項發布之文稿撰寫與記錄。	
組員4人	4、多媒體影音素材拍攝與剪輯。	
	5、執行會務共同事項。	
	1、負責各項膳、宿、交通接待與安排。	
业女仁业 和	2、各項器材與相關物品整備與管理。	
教育行政組	3、預算控管回報召集單位。	
組長1人	4、內部教育訓練規劃與執行。	
組員2人	5、統籌歡迎餐會活動規劃與執行。	
	6、執行會務共同事項。	

- 五、推展會務,各項工作委由全體執行委員先行籌劃執行。未擔任執行委員之青籌會籌備委員,共同協助縣市(依學校隸屬縣市)籌組青籌會, 並共同參與「中華民國各界慶祝113年青年節菁英會」等重點活動。
- 六、本會執行委員應出席會議,參與會務討論,除有正當理由外,最晚應於會議三日前通知召集單位,完成請假手續。無正當理由或未依規定請假而缺席超過三次者,或整體籌備期出席率未達六成,得經提報召集單位及本會會議確認後,召集單位將有權不予以證書。委員於任期內有損害本會聲譽之情事者(詳細規則另訂之依當選青執委聘任規則為主)、無共同執行會務作業逾期者超過三次者,亦得經前項程序解任之。
- 七、青籌會為臨時成立之工作組織,俟慶祝青年節各項任務結束後即自行 解散。
- 八、應填寫之報名表(附件一)及會議日程(附件二),請參閱附件資料。 九、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修訂之。

「中華民國各界慶祝 113 年青年節」籌備委員會 執行委員選舉辦法

- 一、「中華民國各界慶祝 113 年青年節籌備委員會」置執行委員 15 人,由 113 年青年節輔導委員會推薦 7 名籌備委員,另由各籌備委員互選執 行委員 8 名,共計 15 人。以無記名限制連記法票選之。
- 二、選舉時間:112年12月16日(星期六)。
- 三、選舉地點:劍潭海外青年活動中心教學大樓 318 教室。
- 四、選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:
 - (一)不使用製發之選票者。
 - (二)圈選之執行委員數額超過規定者。
 - (三)圈選之執行委員無法辨別為何所學校者。
 - (四)圈選票加以塗改者。
- 五、選舉前由召集單位推舉發票、唱票、監票及記票各2人,負責選舉事務工作。
- 六、投票結束後當場開票,並宣佈選舉結果。
- 七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修訂之。

「中華民國各界慶祝 113 年青年節」籌備委員會 執行委員選舉程序

- 一、說明執行委員選舉辦法。
- 二、說明執行委員之職責。
- 三、監票人、開票人與唱票人。
- 四、票選執行委員。
- 五、開票。
- 六、公佈當選執行委員名單。

備註:

- 一、本屆青執委選舉後,將直接進行後續執行團隊工作討論,請各位委員先預留112年12月16日(星期六)至12月17日(星期日)兩天時間。
- 二、未被推選為青執委之籌備委員,於12月16日(星期六)選舉結束,得 先行解散賦歸。

「中華民國各界慶祝 113 年青年節」籌備委員會議暨 第一次執行委員會議時間配當表

活動日期	112年12月16日(星期六)	112年12月17日(星期日)		
活動地點	劍潭海外活動中心 松朝上時 210 W C	救國團總團部		
	教學大樓 318 教室	602 會議室		
活動時間	活動內容			
07:30-08:50	1.2 1.35	早餐時間/前往救國團總團部		
08:50-09:30	行政準備	围心井上		
09:30-10:00	歡迎會•各校籌備委員報到	團隊建立		
10:00-11:00	始業式 頒發青籌委員當選證書 大合照	青年節執行委員 面試·分派委任至各組		
11:00-11:30	青執委工作介紹			
11:40-12:30	午餐聯誼			
12:30-13:30	互動交流	午餐		
13:30-14:30	自我介紹	119 左圭左兹肇胜州北		
14:30-15:30	執行委員選舉	113 年青年節籌備研討		
15:30-15:45	公布選舉結果			
15:45-16:00	休息時間/青籌委賦歸	賦歸		
16:00-17:00	召開第一次執行委員會議			
17:00-18:00	晚餐			
18:00-	交流與聯誼			
1				

附

^{1.} 敬請準時報到,此為正式場合,請穿著正式服裝出席。

^{2.} 請籌備委員準備1分鐘自我介紹,須包含學校科系年級、專長、經歷等。

^{3.} 未被推選為青執委之籌備委員,於12月16日(星期六)選舉結束,得先行解散